**2018年全国青少年“未来之星”**

**冬季阳光体育大会竞赛规程十一**

**（雪地定向越野）**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2018年2月9日，哈尔滨市

二、竞赛项目

雪地定向越野

三、参加办法

（一）符合2018年全国青少年“未来之星”冬季阳光体育大会总规程有关规定。

（二）年龄规定：

甲组：2000年1月1日-2002年12月31日出生

乙组：2003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出生

（三）每个代表团各年龄组别限报1支代表队，每支代表队限报运动员6人（男、女各3名）。领队、教练员和队医由雪地足球项目相关人员兼任。

四、竞赛办法

（一）雪地定向越野比赛用图依据定向越野制图规范制图，赛程设计≤5公里。

（二）计时采用电子指卡计时系统。

（三）技术会议上抽签确定出发顺序。

（四）甲、乙组别按照出发顺序同时出发，出发间隔为3分钟，比赛结束时间为90分钟。比赛用图在出发前3分钟发放。

（五）比赛要求：

1.比赛用指南针各队伍自备。计时指卡在技术会议上发放。

2.比赛过程中，应充分体现团队精神，相互协作完成比赛任务。

3.终点计时及排名：

（1）每队集体出发时间开始计时，以每队最后一人到达终点线计时为该队比赛成绩，按每队打点计时顺序正确多者且用时少者依次确定名次，终点若有该队运动员未打卡全队成绩无效。

（2）比赛装备：雪地徒步鞋、保暖运动服装。

五、比赛服装

各代表队要求统一服装参赛。

六、报名和报到

（一）各参赛单位于2018年2月5日16:00前报到；19:00召开领队教练员会议（会议地点另行通知）。技术代表、裁判长、裁判员于赛前2天报到，总记录长、总记录组于赛前3天报到。

（二）各单位于报名截止日期前将加盖代表单位公章的报名单传真到（0451）88020357，报名表电子版和保险单扫描件发至425242282@qq.com。

联系人：陈 亮

电 话：13796005100

（三）报名截止时间：

2018年1月5日24:00。

七、仲裁委员会、裁判员及技术代表

1. 大会设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及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2. 技术代表、裁判长、总编排记录长和裁判员由组委会选派。

八、其他

（一）参加比赛的各队伍自行支付可能发生的医疗费用。

（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九、本规程由赛会组委会负责解释

规程中未规定的事宜和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出现的意外情况都将由组委会做出处理决定，所有决定都是最终决定。所有相关通知都视为本规程的一部分。